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综合实训楼监理（项目名称） 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综合实训楼监理（项目名称）已由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漳发改审[2021]4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闽南师范大学，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及专项补助，招标人为闽南师范大学，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恒茂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工程建设地点：芩城区闽南师范大学校内芝山南路西侧、江滨路北侧。
2. 工程建设规模：建设规模：项目建筑占地面积446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8640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16470平方米，地下室2170平方米，规划高度23.95米，地上机动车停车位60个，地下机动车停车位22个，非机动车停车位约280个。
3. 招标范围和內容：本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阶段的投资、质量、进度控制，合同、信息、安全管理，协调项目内部关系等内容的监理，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的范围內容为准。
4. 建筑安装工程费：约7054.66万元。
5.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 5.1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可将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96.4079万元。
- 5.2 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已含在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中元。
6.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108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规范的合格及以上标准，还应满足招标人工程合同要求的相关质量标准、管理要求，同时创建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1. 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乙级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资质。
3. 拟派总监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房屋建筑工程。拟派总监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 3.4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5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单位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单位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fjjs.gov.cn:98/zjxypjweb2/gcjl>。
- 3.6 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
- 3.7 投标人拟派总监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 3.8 其他资格要求：①省外入闽工程监理单位应当按规定通过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省外入闽工程监理单位信息登记系统”自行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提供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平台的相应信息系统登记的网页截图或相关证明资料）。②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格式自拟）。③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文件精神以及闽建筑函〔2022〕1号、闽人社文〔2018〕21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投标人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和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④根据闽建筑〔2022〕3号规定，投标人需提供诚信承诺函、拟派出项目负责人承诺函。⑤注册人员专业和数量应满足本招标项目所对应的“监理资质”标准要求（乙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资质应具备的注册人员专业和数量为：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者其他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合计不少于15人次，其中房屋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不少于10人，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少于1人），并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本项目所需资质类别等级对应的资质标准注册人员的网页截图。若注册人员不满足相应“监理资质”标准要求的投标人，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3.9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3.10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0月26日 08:00:00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地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最新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11月16日 16:00:00。
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壹万捌仟元。
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电子保函形式（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或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j.gov.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闽南师范大学
地址：漳州市芩城区县前直街36号，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6-2591421，传真：/
联系人：柯老师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恒茂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晋安区连江北路东二环泰禾广场7#楼1823室，邮编：350011
电子邮箱：fjhmycg@163.com
电话：15859188286、0591-88883586，传真：0591-88883586
联系人：李戈、郭燕、林方昊、林春义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400-850-3300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胜利东路15号建设大厦

联系电话：0596-2931236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水仙大街100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南侧）

联系电话：0596-2939029

